**苏州城市学院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三人制篮球赛规则**

1. **参赛队员和球队：**

1.所有参赛队员必须是苏州城市学院光学与电子信息学院在籍学生。

2.每场比赛每队应上场3名队员。

1. **比赛规则：**

1.比赛采用预赛和决赛两阶段进行。预赛阶段分组进行，采用单循环制，每小组的优胜者进入决赛阶段。决赛阶段由四支队伍组成，采用交叉制。

2.比赛时间为每场10分钟；暂停停表，比赛在最后2分钟实行死球停表。

3.所有队员必须在每场比赛前10分钟到比赛报到处报到。

4.在预定比赛开始后5分钟，球队不到场或上场队员少于2人比赛，则判该队弃权，对方获胜。

5.最后2分钟，实行14秒规则。即控制活球队必须在14秒内尝试投篮，最后5秒记录台提醒，否则将判其违例，由对方发球。

6.进攻队队员不得在3秒区内停留超过持续3秒钟，否则为违例。

7.罚球站位，最后一次罚球没有中篮后如果进攻队抢到篮板球，则可以继续投篮；如果防守队抢到篮板球，必须将球转移回弧线外发动进攻。

1. **发球：**

1.比赛开始时，由裁判掷硬币决定发球权。掷硬币胜方队，可先发球也可将发球权转让给对方。

2.死球状态下给予任一队的球权均应在11米线内对方完成一次传递球后方可进攻。

3.每次投篮命中或最后一次罚球命中后；非得分方的一名队员在场内球篮正下方（非端线以外）将球运至或传至三分线外的任何位置重新开始比赛，此时防守队不得在球篮下“无撞人半圆内”抢断球。

1. **投篮得分**

1.在三分区投篮投中，计2分。

2.在二分区投篮投中，计1分。

3.罚球投中，计1分。

1. **攻守转换**

防守方队员断球或抢到篮板球后，必须将球运或传出三分线外（或接球队员一脚接触三分弧线）方可开始进攻，否则为违例。进攻方队员抢到篮板后可直接投篮。

1. **犯规及罚则：**

1.队员不因个人犯规的次数被逐出场外。

2.比赛期间全队全场累计犯规达6次后处于全队犯规状态；全队累计第7次、第8次、第9次犯规总是判给对方2次罚球； 第10次及随后的全队犯规总是判给对方2罚1掷。

3.凡对正在做投篮动作的队员犯规：如投中，记录得分，并追加1次罚球。如投篮不中，则由该队员追加罚球。在二分区犯规罚篮1次，在三分区犯规罚篮2次。

1. **替换及暂停：**

1.替换：比赛中换人没有次数限制，但仅在死球时才能换人。

2.替补队员在其队员离开场地并与之发生身体接触后方可进入场地。替补只能在球篮对侧的端线（11米线）外进行，替补无需临时裁判或记录台裁判员发出信号。

3.暂停：各队每场各有1次1分钟暂停，暂停时停表。

1. **胜负判定：**

1.每场比赛每队必须至少上场2名队员，如少于2名，则应判告负；

2.本次比赛第一阶段采用“11分爆分制”，若一方先得到11分则比赛结束，第二阶段不设置得分上限。

3.每场比赛，以得分高的队获胜，预赛阶段比赛若为平局，则以罚球定胜负，由掷硬币胜方决定谁先执行罚球。

决赛阶段比赛如果常规比赛时间结束时双方打平，两队将进入加时赛，时长5分钟。加时赛前两队应有1分钟的休息时间。加时赛中首先获得2分的球队胜出。若加时赛无法决出胜负，则进行罚球。

1. **其他：**

1.除非另行通知，所有参赛队伍的首场比赛都按比赛时间表进行，建议每场比赛后，参赛队伍都去比赛计分板处查询比赛安排、时间、场地，有无变动及其它重要信息。

2.比赛中，队员应服从裁判，以裁判的判罚为最终决定。（如有申诉必须有领队前往仲裁小组进行申诉）

3.除上述规定外，比赛参照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《三对三篮球规则》及国际篮联最新规则执行。

4.未尽事宜由主办方负责解释，也可现场咨询裁判。